

2018 年

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含流管办）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中央、省委和市委的决策和部署，把握正确政治方向，统一政法各单位的思想和行动；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全市政法、综治、维稳、社会建设、法治建设工作。

（二）指导、协调全市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三）组织推进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四）牵头组织实施全市社会工作。

（五）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市反邪教工作。

（六）统筹全面依法治市工作。

（七）牵头组织推进全市司法体制改革、社会体制改革工作。

（八）研究和指导全市政法队伍建设；协助考察、管理政法各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

（九）统筹指导全市政法宣传工作。

（十）承办省委政法委及省委维稳办、省综治办、省委防范和处理邪教办等部门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一）推动完善流动人口公共服务体系，着力推进各部门落实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工作；承担市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开发管理市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综合信息系统。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委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佛山市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3518.77	一、基本支出	2110.39
二、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项目支出	1528.21
三、事业收入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五、其他资金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	/	六、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18.77	本年支出合计	3638.6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七、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结转和结余	119.83	/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收入总计	3638.60	支出总计	3638.6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3518.7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18.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产收益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其他资金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18.77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七、上年结转和结余	119.83
（一）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和结余	29.93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二) 单位账户上年结转和结余	89.90
收 入 总 计	3638.6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2110.39
工资福利支出	1526.1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7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6.51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二、项目支出	1528.21
本年收入安排项目	1408.38
运转性支出	1327.48
普惠性支出	0.00
信息化建设支出	80.90
经济扶持	0.0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其他支出	0.00
上年结转本年的项目	119.8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六、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3638.60
七、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3638.6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518.77	一、一般公共预算	3548.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18.77	本年支出合计	3548.70
四、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和结余	29.93	四、结转下年	/
（一）一般公共预算	29.93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	/
收入总计	3548.70	支出总计	3548.7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548.70	2110.39	1438.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8.20	1644.70	1083.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93.02	206.69	286.33
2010301	行政运行	206.69	206.69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6.33	0.00	286.3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35.19	1438.02	797.17
2013101	行政运行	1438.02	1438.02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1.77	0.00	791.77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4	0.00	5.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54.81	0.00	354.8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54.81	0.00	354.8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54.81	0.00	354.8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57	277.5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71.58	271.58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1.70	61.7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90	154.9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99	54.99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5.98	5.98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98	5.98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0.48	30.4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8	30.4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48	30.4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64	157.6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7.64	157.6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64	157.64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2110.39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526.12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709.68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0.86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329.52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48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4.99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40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157.64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3.61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94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75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14.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2.4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0.40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22.4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11.2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9.9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4.5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18.06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1.68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2.51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9.5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2.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3.2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34.8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10.8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6.51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30.48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奖励金	26.65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0.08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3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4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0.00
相关统计数	/
（一）因公出国（境）批次（个）	0.00
（二）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0.00
（三）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00
（四）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00
（五）公务接待批次（批）	175
（六）公务接待人数（人）	258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

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级无政府基金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注：如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则本表以空表形式公开，并备注说明‘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说明：在以下必须公开的基本说明基础上，可根据本部门情况加以细化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3638.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2.93 万元，增长 12.11%，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新增下属单位佛山市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支出预算 3638.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2.93 万元，增长 12.11%，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新增下属单位佛山市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一) 2018 年本年收入预算情况

市委政法委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预算 3518.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18.77 万元，占 100%，同比 2017 年增加 17.5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同比 2017 年无增减变化；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同比 2017 年无增减变化；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同比 2017 年无增减变化；其他资金差额 0 万元，占 0%，同比 2017 年无增减变化。

(二) 2018 年本年支出预算情况

市委政法委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预算 3638.60 万元。支出预算规模变化情况。市委政法委本部门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638.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安排 2110.39

万元，项目支出安排 1528.21 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4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 万元，下降 21.57%，主要原因是今年没有因公出国（境）计划，同时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减少公务接待次数和规模，严格执行接待规定，控制陪同人数、严格用餐标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8 年无因公出国（境）安排，故因公出国（境）费用减少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40 万元，比上年减少 6 万元，下降 13.05%，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2018 年我委及下属单位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减少公务接待陪同人员和规模，严格执行用餐标准，故接待费用有所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

及其他费用。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97.75万元，比上年增加32.59万元，增长19.74%，主要原因是同比2017年预算，2018年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增加市社工委和市人大法工委调入人员共14人，增加下属单位佛山市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人员11人，故公用经费预算增加。其中：办公费14万元，印刷费2.4万元，邮电费11.2万元，差旅费4.5万元，会议费9.5万元，福利费1.68万元，日常维修费10.8万元，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0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22.8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0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9.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540.4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40.42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694.3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75万元，主要是MSTP设备、二级网设备、办公设备、空调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合计	1528.21
佛山市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86.33	
项目支出	286.33	
本年收入安排的项目	278.13	
专项业务经费补助	8.00	专项业务补助经费支出
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及新市民融合发展经费	100.00	深入摸清新市民总体情况、当前问题和需求，解决一批实际问题。1. 通过各种宣传方式，加深我市流动人口对基本公共服务政策的了解。提高流动人口办理居住证的积极性，为流动人口更好融入我市营造良好的氛围。2. 加大对同城融入的宣传力度，提高新市民对各项便民措施的了解。3、提高新市民政策知晓度，树立佛山新家园形象，提升流管工作服务水平。4、帮助新市民解决生活、工作上的各种困难，让新市民感受到市委市政府的关心和重视，从而更好地服务佛山，融入佛山，享受公共服务均等化便利等政策。
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综合信息系统软件维护	30.50	1、保障佛山市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综合信息系统（一级库）的相关软件系统能正常使用和运行，负责新系统和损坏系统应用软件的安装、调试及优化、配置工作，并将操作系统和软件系统升级到最新版本。 2、保障数据安全，对市流管一级库进行日常维护、数据备份、数据库表空间的管理、系统性能的优化、数据库出错后进行完全数据恢复。 3、经常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系统培训，使客户熟练使用系统，以提高办事效率，提高群众满意度。 4、经常定期进行巡检，并形成

		<p>书面报告，做到及时发现隐患问题，及时报告。</p> <p>5、保障市流管系统一级库的数据到市公安人口系统数据库传送，以及市、区数据传送的安全性。</p> <p>6、保障根据市流管办业务需要进行不大于系统整体功能 10% 的修改。</p> <p>7、经市流管办同意后，开放数据接口与相关业务系统对接，配合完成数据互通共享使用。</p> <p>8、协助用户进行硬件关（停）机、硬件升级等相关业务工作，并对软件系统进行配合调试、测试。</p> <p>9、支持领导来流动人口和出租屋管理办的相关检查工作的系统技术支持。</p>
<p>新市民积分制服务管理信息系统 软件维护</p>	<p>11.60</p>	<p>1、保障佛山新市民积分制服务管理信息系统的相关软件系统能正常使用和运行，负责新系统和损坏系统应用软件的安装、调试及优化、配置工作，并将操作系统和软件系统升级到最新版本。</p> <p>2、保障数据安全，对数据库进行日常维护、数据备份、数据库表空间的管理、系统性能的优化、数据库出错后进行完全数据恢复。</p> <p>3、经常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系统培训，使客户熟练使用系统，以提高办事效率，提高群众满意度。</p> <p>4、经常定期进行巡检，并形成书面报告，做到及时发现隐患问题，及时报告。</p> <p>5、协助用户进行硬件关（停）机、硬件升级等相关业务工作，并对软件系统进行配合调试、测试。</p> <p>6、支持领导的相关检查工作的系统技术支持。</p>

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综合信息系统 硬件维护	99.48	1、流管系统 HP 磁盘阵列、HP 服务器硬件维护。2、HP 操作系统升级补丁。3、硬件故障受理。4、更换硬盘不返还服务。5、硬件维护培训。
新市民服务信息网维护	8.30	网站要让新市民知晓和感受到实用，必须往提供完善的服务功能方向发展，让受众在这个网站就可以轻松自助办理新市民居住登记、居住房屋登记、居住证业务办理和查询相关的积分、办事指南等。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10.50	佛山市流管办的四大信息系统承载着全市近 430 万新市民的相关信息和数据，为了确保该信息数据的安全性，开展四大信息系统进行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工作尤为重要。在此基础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规范要求，须要着手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整改工作。
新市民微信服务平台运行维护	9.75	<p>在信息获取方面，异地务工人员方法比较单一，主要依赖手机。新市民对于移动信息服务的需求甚至强于城镇中的大学生和白领，开展基于手机移动互联网的信息服务，对于新市民来说具有重要的意义。高效快捷、科学管理社会和服务民生的信息化管理体系，做指尖上的“政”能量。</p> <p>有助于推进民政互动。由于微信可发送语音，文字，表情，图片，视频，地理位置等各种信息，表现形式活泼多样，为人们的表达提供多种方式。开通这样的平台有助于进一步改善政府部门在民众心中的形象，拉近民政距离。</p> <p>把握政务微信发布方式。微信，做一个随身携带的“移动生活工具”，在信息爆炸的当今社会，对用户本身具有特殊意义。政务微信要做到“惜字如金”，</p>

		加强政务微信交流互动，可以进一步拉近政府和用户的距离，促发用户咨询愿望，互动性效果好。用户咨询内容往往与自身切实利益相关，“政民互动”也将更具有实质意义。做好微信互动方能更好体现“真正为民办实事”的执政理念。这也是一个低成本而快捷的民意调查平台。
上年结转本年的项目	8.20	
佛山市流管办 2017 年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3.00	
佛山新市民互联网+自助申报平台建设	5.20	
中共佛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1241.88	
项目支出	1241.88	
本年收入安排的项目	1130.25	
政法信息网光纤线路年度租赁	33.36	铺设裸光纤，为佛山市政法信息网基础通信网络提供链路，建成一个高度安全可靠、灵活增长的网络通信平台，确保政法信息网与其他网络物理隔离，实现省、市、区政法基础网络联通，为共享、协同等政法信息化应用提供支持；通过集中建设、统筹运维，最大限度地保护原有网络设备投资，避免重复投资、重复建设。
政法信息网年度维护服务	108.00	对质保期已过的项目（网络及应用系统等）进行专业、系统的维护，包括定期巡检、坏件维修（更换）、软件升级、补丁安装等，确保相关硬件和软件系统运转正常，保证政法信息网整体情况正常，确保工程既定目标的实现。
依法治市工作经费	50.00	全面推进法治建设“四级同创”活动，力争 2017 年年底，依法治市、区、镇（街）创建全部到省创建标准，60%以上的村（社区）达标；2018 年年底，依法治市、区、镇（街）保持创建标准，95%以上的村（社区）

		达标；2020年年底前，法治市、区、镇（街）、村（社区）全部达标，不断提高全市法治化建设整体水平，推动我市法治建设走在全省前列。
综治工作经费	20.00	通过“雪亮工程”建设，有力地推进平安佛山建设、创新社会治理方式，在全市覆盖落实，形成综治信息化工作机制，实现高效透明和精细化管理，汇集整合各方面数据资源，为各区各部门协同治理提供信息支撑，提升综治信息化工作智能化水平。通过加快“雪亮工程”建设，促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进一步完善，更好地发挥其在侦查破案、决策指挥、治安防控、应急处置、社会治理等方面的强大优势，更有力地维护公共安全，也使各区、相关成员单位对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思路更加明晰，我市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迈上新台阶。
防范与处理邪教问题工作经费	60.00	发挥好在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督导职能，重点抓好对邪教活动的打击防控，教育转化一批涉邪人员，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广大群众防邪、拒邪的意识和能力，推进创建无邪教示范工程活动的进一步开展，夯实我市反邪教各项基层基础工作，最大限度地遏制邪教在我市的滋生蔓延。
平安创建专项工作经费	60.00	以落实平安创建工作责任为抓手，健全完善协同联动、示范点建设、考评推动机制，深入推进“平安细胞”建设工作，全面夯实“平安佛山”基层基础，继续解决一批事关公共安全、社会治安、民生基础，涉及部门多、协调难度大的问题隐患。从多维度、立体化、全方位部署落实，通过平面媒体、

		<p>网络交流、现场互动等方式，广泛宣传平安创建成果，努力使平安意识、平安知识宣传进家、入户、到人，实现家喻户晓、人人参与，不断提高群众对平安佛山的满意度和安全感。</p>
法学会工作经费	40.00	<p>征文活动结束后，举行论文征集评审年会并编发一期会刊；年底举办学术研讨会，为我市法学法律工作者提供交流平台，并形成论文集，为党政领导建言献策；委托4个专业委员会开展法学研究活动，充分发挥法学会的组织优势、人才优势，形成高质量研究成果；做好宪法日、双百报告会、专题法治教育的宣传活动；为我市会员征订相关法学刊物，提升会员法学研究的理论功底与水平；建立法学会公众号，定期更新工作动态，发布活动讯息，确保网上工作的动态性、引导性、实用性；委托市中立法律服务社开展法律咨询、法律评估等工作，为公众提供第三方专业化、免费的法律咨询服务以及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团体个人等遇到的土地纠纷、劳资纠纷、医患纠纷等案事件提供法律评估服务。</p>
基层社会治理与服务创新经费	40.00	<p>按照“一年建体系，两年促提升，三年成格局”的思路，着重加强体系建设，重点抓提升，形成善治格局，建立“法律体系健全，法治保障完善，工作机制优化、群众积极参与，社会创新活跃、社区服务到位”的基层社会治理与服务创新体系，促使群众满意度明显提高，基层服务功能完善、居住环境舒适、文化生活丰富、管理手段科学、人际关系和谐、公众</p>

		参与广泛、法治体系健全、社会平安稳定。
佛山市社会建设创新专项资金、佛山市社会建设创新专项资金运行及评审经费	380.00	支持和引导社会力量进入社会建设与社会治理领域，调动社会各界参与社会建设创新的积极性，助于佛山市加强社会建设、创新社会管理，解决佛山市特定时期、某些区域存在的社会管理、社会发展的难题，对社会需求和社会问题有准确的把握并得到服务人群广泛认可。项目具有可推广性和可复制性，能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在社会建设领域的杠杆作用，促进佛山市社会建设创新，支持和引导社会力量进入社会服务与社会管理领域，提高社会治理水平，增强社会发展活力。
维稳工作经费	10.96	通过调研，交流工作经验，分析研判形势，对矛盾化解提出针对性工作措施，确保我市社会大局稳定。
政法宣传及重点课题理论研究	50.00	通过委托第三方合作，提高佛山政法政务网站、政务微博的运作水平，发出政法工作好声音，促进与社会各界交流，让广大人民群众更加了解佛山政法工作，广泛发动群众参与进来，为建设高水平的平安佛山、高品质的法执法治佛山出力，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通过高水平运作微信公众号，加强与社会沟通，展示政法工作最新动态和工作亮点，唱好政法好声音，提高群众对政法工作的认知度和满意度。通过深入开展两个重点课题调研，推动解决我市政法工作重点难点问题。通过出版《佛山政法研究》为广大政法干警提供学习交流的平台，展示全市工作亮点，探讨研究政法工作前沿问题，通过以文辅政提升工作能力水平。通过机关宣传板报、文化

		长廊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学习党章和党内各项规章制度、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文件等进行日常宣传学习；到党员教育基地进行党性教育，进一步推进我委党风廉政建设制度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党员干部坚持优良作风、抵制不良作风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专项业务经费补助	49.00	确保本委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政法信息网二级基础通信网络改造升级	44.90	按照省委政法委的部署和要求，完成广东（佛山）政法信息网二级基础通信网络改造升级。新的二级基础通信网络以 MSTP 技术组网，带宽升级至 2.5G，省、市政法信息中心和政法各部门互联的带宽瓶颈得以解决，互联互通更顺畅，业务应用更稳定、更高效。
政法信息网业务协同平台	36.00	佛山市政法信息网业务协同平台建成投入使用，政法系统的基础性公文和案件卷宗等业务资料在政法各单位之间顺畅流转，实现政法委、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和国家安全局等单位协同办公、办案。
政法信息网光纤线路 2017 年度租赁服务	33.36	租赁裸光纤及配套服务，为佛山市政法信息网基础通信网络提供链路，建成一个高度安全可靠、灵活增长的网络通信平台，确保政法信息网与其他网络物理隔离，实现省、市、区政法基础网络联通，为共享、协同等政法信息化应用提供支持；通过集中建设、统筹运维，最大限度地保护原有网络设备投资，避免重复投资、重复建设。
政法信息网 2017 年度维护服务	90.34	对质保期已过的项目（网络及应用系统等）进行专业、系统的维护，包括定期巡检、

		坏件维修（更换）、软件升级、补丁安装等，确保相关硬件和软件系统运转正常，保证政法信息网整体情况正常，确保工程既定目标的实现。
综治维稳信息系统 2018 年度维护服务	24.33	坚持顶层设计系统化、公众参与社会化、制度保障法治化、服务管理网格化、技术支撑信息化，以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推进综治办业务、维稳办业务和社区服务建设等重点工作需求为导向，依托政务网和政法网，充分运用佛山市综治维稳信息系统，全面夯实创新社会治理的工作基础，不断健全社会治理体系和机制，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的能力与水平。对质保期已过的项目软硬件进行专业、系统的维护，确保系统软件和相关硬件运转正常，保证佛山市综治维稳信息系统正常运行，促进全市综治工作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工作效率进一步提高，人力物力更加节省人。
上年结转本年的项目	111.63	
2013 年 6.26 禁毒主题宣传专项经费	1.27	
佛山市政法信息网建设工作办公经费	6.54	
换届选举经费	0.40	
全市“百日防护期”维稳工作表彰奖励经费	40.20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经费	19.95	
佛山市防范与处理邪教问题工作专项经费	1.03	
防范办专项经费	15.00	
2016 年技术奖	5.00	
“完善化解矛盾纠纷机制”课题费	0.50	
佛山市委政法委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经费	3.36	
平安创建专项工作经费	2.32	
基层社会治理与服务创新经费	2.40	

佛山市社会建设创新专项资金	3.00	
佛山市政法信息网工程建设 2014年度项目监理	5.45	
政法工作专项经费	1.80	
佛山市政法信息网业务协同平台	2.75	
佛山市政法信息网 2017 年度维 护服务	0.66	

注：按照上级部门对推进预算项目绩效信息公开等相关工作的部署，单位从 2018 年全面对本年所有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填写绩效目标，因此本表仅填报 2018 年财政拨款的项目绩效目标，上年结转本年的项目及其他资金安排的本年项目的绩效目标为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